**融资担保机构变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备案（复审）**

**实施主体：**

南阳市金融工作局

**适用范围：**

融资担保机构变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备案（复审）

**事项类别：**

行政许可

**实施依据：**

融资担保公司应向属地金融工作部门申请备案变更，逐级审核，经省级政府主管部门确认后正式备案

**申请材料：**

1. 融资担保公司变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决议
2. 合并合同或协议原件一份
3. 市属监管部门、县（区）监管部门关于合并的请示原件一份
4. 公司制度：信息披露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业务规范和风险控制等内部管理制度各一份
5. 合并公司的属地（合并后公司住所地）人民政府或主发起人的省级行政主管单位出具的风险防范承诺书和风险处置工作预案原件一份
6. 拟合并的各公司共同签署的合并申请原件一份
7. 合并公司在媒体（当地主流报纸）刊登的债权债务处置、材料真实性承诺和合规经营承诺情况的公告原件一份
8. 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
9. 合并公司若名称改变的，提交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发的在有效期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复印件一份
10. 融资担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表
11. 合并公司提交法定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原件一份
12. 融资担保公司备案登记表
13. 融资担保公司变更备案的报告
14. ×××县（市、区）监管部门对该公司变更备案的报告
15. 合并公司的章程原件一份
16. 拟合并的各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原件一份
17. 合并公司的股东会、董事会（设董事会时提供）和监事会（设监事会时提供）的决议原件一份
18. 营业执照
19. 拟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履行职责所需的从业经验和管理能力的材料

**法定时限：**

20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

1个工作日

**收费标准：**

否

**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7-63168918

**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7-63161936

**办理地址：**

南阳市宛城区（县）仲景街道范蠡东路1666号3号楼一楼北区综合服务区室（窗口） 南阳市卧龙区中州中路291号三号楼二楼203A**公交线路指引：**

市政府公交站（6、14、26、28路）

**结果领取方式：**

窗口领取

**流程环节：**

1.受理：公示依法应当提交的材料；一次性告知补正材料；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依法告知理由）。

2.审查：按照《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河南省融资性担保公司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等有关规定进行审查；需要现场核查的，组织专家现场核查，并书面告知申请人；根据需要征求有关部门意见；提出初审意见。

3.决定：决定批准的，上报省政府金融办；对于不予批准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按时办结；法定告知。

4.送达：制作送达文书；按规定送达当事人；信息公开。

**流程图：**